

证券代码：836720

证券简称：吉冈精密

公告编号：2023-020

无锡吉冈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1年11月3日，无锡吉冈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普通股21,030,000股，发行方式为以公开发行人方式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发行股票，发行价格为10.5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220,815,0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11,994,569.19元，到账时间为2021年11月8日。公司因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取得的募集资金净额为31,627,500.31元，到账时间为2021年12月24日。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和存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上述发行股份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用途	实施主体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 (调整后) (1)	累计投入 募集资金 金额 (2)	投入进度(%) (3)=(2)/(1)
1	年产2,900万件精密机械零部件生产线智能化改造项目	无锡吉冈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	5,342.13	35.61%

		公司			
2	补充流动资金	无锡 吉 冈 精 密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9,362.21	9,361.19	99.99%
合计	-	-	24,362.21	14,703.32	60.35%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如有）：

账户名称	银行名称	账号	金额（元）
无锡 吉 冈 精 密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中国 农 业 银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无 锡 锡 山 支 行	10650101040244757	76,368.4
无锡 吉 冈 精 密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苏 州 银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无 锡 分 行	51338500001032	4,692,399.62
合计	-	-	4,768,768.02

（二）募集资金暂时闲置的原因

根据《无锡
吉
冈
精
密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向
不
特
定
合
格
投
资
者
公
开
发
行
股
票
说
明
书》，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年产 2,900 万件精密机械零部件生产线智能化改造项目。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的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了暂时闲置的情况。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产品具体情况

为了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在确保资金安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

民币 9,4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拟投资品种包括但不限于低风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理财产品、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协定存款或结构性存款等产品，在前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拟投资的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以上事项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如单笔产品存续期超过前述有效期，则决议的有效期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期满之日。

（二）投资决策及实施方式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9,4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拟投资品种包括但不限于低风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理财产品、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协定存款或结构性存款等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并且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及办理相关事宜。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资金，并于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行为，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三）投资风险与风险控制措施

投资风险:

1、虽然投资产品均经过严格筛选和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相关产品，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及监控风险。

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及时跟踪、分析各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可能出现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财务部向董事会报告；

4、公司将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募投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运转和公司日常运营所需。公司将投资于包括但不限于低风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理财产品、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协定存款或结构性存款等产品，能有效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为股东获取更好的投资回报。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运行。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总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9,400万元购买包括但不限于低风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理财产品、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协定存款或结构性存款等产品，该行为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不会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拟使用

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履行了必要的审批及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因此，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二）监事会意见

为了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在确保资金安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9,4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包括但不限于低风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理财产品、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协定存款或结构性存款等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拟投资的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并于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及办理相关事宜。以上事项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如单笔产品存续期超过前述有效期，则决议的有效期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期满之日。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吉冈精密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该事项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吉冈精密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水平，为股东获取更好的投资回报，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综上，保荐机构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六、备查文件

（一）《无锡吉冈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二）《无锡吉冈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三）《无锡吉冈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四）《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无锡吉冈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无锡吉冈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23 日